

验收意见及签字

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文件

胜油勘发〔2024〕22号

关于滨斜 370 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

2024年5月18日，油气勘探管理中心组织验收工作组（名单见附件）对《滨斜 370 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报告表》进行了审查，对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出具了专家验收意见（验收专家意见见附件）。相关单位针对专家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2024年5月27日验收工作组专家对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核（复核确认意见见附件）。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排放标准。

经研究，同意“滨斜 370 井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附件：

1. 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
2. 验收工作组意见

3. 验收工作组意见复核（专家签字）

中石化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2024年6月11日



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路成 2024-06-11 11:09:46

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信息表

项目名称：滨斜 370 井

时间日期：2024 年 5 月 18 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	张伟峰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高级工程师	18706667226	张伟峰
成员	建设单位	赵国刚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高级工程师	13805464598	赵国刚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孙洁萍	森诺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954651711	孙洁萍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刘涛	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654668368	刘涛
		杜海峰	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8654654505	杜海峰
		魏国刚	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585977769	魏国刚
		杜斐然	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13589430838	杜斐然
	监测单位	刘子豪	山东恒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5066031332	刘子豪
	设计单位	付怀刚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钻井工艺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付怀刚
	技术专家	李杰	胜利油田应急救援中心	高级工程师	18954626597	李杰
		程宝刚	胜利油田胜利采油厂	高级工程师	15605465532	程宝刚
程建		胜利油田孤东采油厂	高级工程师	15954657773	程建	

验收工作组意见

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滨斜370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5月18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油气勘探管理中心”）根据《滨斜370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and 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滨斜370井项目位于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滨北街道范家村东北255m处。本项目新钻滨斜370井1口，实际钻深为1446米，工程内容包括钻井作业、封井作业以及井队搬迁。

2、建设过程及环境保护审批情况

1) 2023年7月21日，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审批了《滨斜370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报告表》，批复文号为滨审批四表[2023]380500013号；

2) 2023年11月1日，项目开始施工；2023年11月10日，项目完井作业结束；

3) 根据滨斜370井钻探地层实际，结合地质研究和现场实际情况，经勘探工程地质一体化论证研究，地层资料录取齐全，不具备商业开采价值，滨斜370井自2024年3月26日不再进行试油求产施工；

4) 2024年4月5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对该项目竣工日期在中国石化胜利油田网站（<http://portal.sinopec.com/sites/slof>）进行了网上竣工公示。

5) 2024年4月6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委托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

6) 2024年4月15日，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现场调查，调查期间滨斜370井已封井，项目钻井期污染物已得到有效处置，未造成环境污染，并将临时占地进行了生态恢复；

7) 2024年4月17日,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恒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场地的土壤污染情况进行监测。根据调查和监测结果,编制完成《滨斜370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验收期间,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调研,本项目从立项至竣工过程中不存在违法行为,未收到环境投诉及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阶段预计总投资52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8.6万元,占总投资的11.10%;按照实际费用统计项目实际总投资578.4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5.7万元,占总投资的7.90%。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是对滨斜370井项目钻井和封井过程进行验收,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资料调研及监测,本项目建设变动情况如下:

- 1、实际井深由环评阶段的1407.94m增加至1446m;
- 2、实际总投资较环评阶段增加50.4万元,环保投资较环评阶段减少12.9万元;
- 3、钻井废水处理方式发生变化:原环评为:试油废水通过罐车拉运至滨一联合站内采出水处理系统,经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技术要求及分析方法》(SY/T5329-2022)中水质主要控制指标后回注地层,无外排,实际为:本项目不涉及试油期,未产生试油废水和清洗废水;

本项目开发方式、生产工艺流程等未发生变化。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中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 1) 井场建设时,严格按照设计方案进行施工,井场四周未出现超挖现象;
- 2) 钻井作业过程在划定的施工作业范围进行,未随意开设便道,未发现车辆乱碾乱压情况;
- 3) 施工过程中,制定了相关的环保制度,严禁人为破坏用地以外植被,禁止猎杀野生动物;

4)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施工现场未发现乱堆、乱放现象,且施工场地得到了清理。

5) 工程结束后, 对临时占地进行了修整, 在规定期限内恢复原地貌和植被。

2、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施工期产生废水主要包括钻井废水和生活污水。全部钻井废水随钻井固废拉运至奥友环保滨州处理站由山东奥友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处理; 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 集中处理, 不外排。

2) 废气

为防止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施工单位制定了合理化的管理制度, 并在施工作业场地采取了控制施工作业面积、洒水降尘、遮盖土堆和建筑材料、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大风天停止作业等措施; 为降低施工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施工期采用符合国家标准的优质燃料, 添加助燃剂, 确保燃油废气达标排放。

3) 噪声

施工期已尽量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 且施工时间较短, 未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施工期间未收到噪声投诉事件。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钻井固废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 钻井固废委托东营市山东奥友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 生活垃圾暂存于施工场地临时设置的垃圾桶内, 由垃圾中转站统一处理。

3、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经调查,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不涉及其他环境保护设施的落实情况。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大气污染防治效果

1) 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经资料收集及现场调查可知, 施工单位制定了合理化管理制度, 加强管理, 施工期严格控制了施工作业面积、采取了控制硬化施工道路和井场、洒水降尘、控制车辆装载量、遮盖土堆和建筑材料、大风天停止作业等措施, 施工扬尘未对项目周围环境空气造成不利影响。

2) 施工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采用了节能环保型柴油动力设备, 该设备排气管具备空气滤清器及消声器。同时选用了高品质柴油及添加柴油助燃剂。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实际严格落实了环评中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有效降低了对大气的污染。

2、水污染防治效果

1) 钻井废水

钻井期间产生的岩屑和泥浆，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进行处理，钻井废水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全部钻井废水随钻井固废拉运至奥友环保滨州处理站由山东奥友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现场无外排。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施工期现场设置环保厕所，生活污水排入环保厕所，集中处理，未直接外排于区域环境。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实际严格落实了环评中水污染防治措施，废水都已转运、处理，未造成环境污染，没有环境遗留问题。

3、噪声污染防治效果

本项目井场设备进行了合理布局，选用了低噪声设备，施工期间定期进行检查、维护和保养工作，高噪声设备使用减振机座并安装了消音设施，设备运转正常。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本项目施工期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处置效果

1) 钻井固废

本项目在钻井过程中采用环保型水基泥浆，泥浆中不含有毒有害物质。钻井固废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处理，拉运至奥友环保滨州处理站由山东奥友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暂存于施工场地临时设置的垃圾桶内，由垃圾中转站统一处理。

经资料收集及实际调查可知，项目按照环评要求落实了固废治理措施，钻井现场固废均已转运、处理，设备都已搬迁，未造成环境污染，也未产生环境遗留问题。现场调查发现，井场作业区、生活区及周边卫生环境比较清洁，无零星垃圾散布现象。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

非甲烷总烃能够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中挥发性有机物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2.0mg/m³)。

2、声环境影响

施工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 70dB (A), 夜间 55dB (A))。

3、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不涉及污染物总量控制。

六、验收建议和后续要求

1. 核实报告表的编制依据, 删除废止的文件, 增加新发布的文件, 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等文件并补充验收规范文件;
2. 核实项目总投资及环保投资, 需要按照实际费用完善;
3. 提供钻井固废拉运去向示意图;
4. 核实并细化泥浆不落地公司压滤的液相和固相去向, 提供相关环评及合同附件;
5. 补充土壤检测点位图。

七、验收结论

经现场验收调查, 本项目严格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 基本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 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相关要求, 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可行, 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本次验收调查期间, 工程占地的生态恢复情况良好, 井场内外土壤环境质量能够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各项污染物均能够达标排放, 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因此, 建议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验收人员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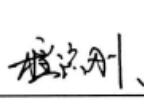

见滨斜 370 井项目验收组成员名单表及签名。

验收工作组意见复核（专家签字）

附件 3 验收工作组意见复核（专家签字）

2024年5月18日，中石化（山东）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对《滨斜370井项目》进行了整改，整改内容如下：

- 1) 核实报告表的编制依据，删除废止的文件，增加新发布的文件，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等文件并补充验收规范文件；修改内容详见（P4页）
- 2) 核实项目总投资及环保投资，需要按照实际费用完善；修改内容详见（P19页）
- 3) 提供钻井固废拉运去向示意图；修改内容详见（P78页）
- 4) 核实并细化泥浆不落地公司压滤的液相和固相去向，提供相关环评及合同附件；修改内容详见（P7、8、63、64页）
- 5) 补充土壤检测点位图。修改内容详见（P36页）

专家签名：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2024年5月27日